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5001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8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0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17，924，260.9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3，584，852.1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5[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0年度第1次分红	

[1]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15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1年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1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1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1年1月2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1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1年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的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11年1月20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创业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50014		
基金交易代码	050014（前端）	051014（后端）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0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1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1，209，587.9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6，241，917.5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3[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0年度第1次分红		

[1]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23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1年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1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1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1年1月2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1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1年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的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11年1月20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协商一致，自2011年1月17日起，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18，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上述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

一、银行费率优惠活动

1、中国建设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采用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方式通过建设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2、中国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采用基金定投方式通过中国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3、中国农业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采用基金定投方式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8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4、交通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1年6月30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交通银行网上及手机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采用基金定投方式通过交通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5、光大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采用基金定投方式通过光大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光大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在原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6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6、中信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1年6月30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7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7、华夏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1年3月31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7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8、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上海农村商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6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上海农村商业银行网上银行自助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基金定投将持续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柜面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基金定投将持续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9、浙商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浙商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浙商银行网上银行自助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在计划存续期内，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人通过浙商银行柜面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在计划存续期内，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

10、杭州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以基金定投方式通过杭州银行网上银行和柜面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杭州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在原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6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11、南京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南京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6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南京银行网上银行渠道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享受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南京银行网点柜面渠道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享受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如优惠后费率低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投资人通过南京银行网点柜面申购本基金，不享受优惠费率。

12、渤海银行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渤海银行柜面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享有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方式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自2011年1月17日（含）起，投资人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自助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活动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二、特别提示

1、各银行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该银行所有。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各银行规定为准。如上述优惠活动调整，我司及各银行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3、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三、咨询方式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56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bosera.com

2、中国建设银行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中国银行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4、中国农业银行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中国光大银行

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7、中信银行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华夏银行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9、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客服电话：021-962999

网址：www.sreb.com

10、浙商银行

客服电话：95527

网址：www.czbank.com

11、杭州银行

客服电话：4008888508；0571-96523

网址：www.hzbank.com.cn

12、南京银行

客服电话：4008896400

网址：www.njcb.com.cn

13、渤海银行

客服电话：400-888-8811

网址：www.cbhb.com.cn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7日

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特许价值股票		
基金主代码	050010		
基金交易代码	050010（前端）	051010（后端）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5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0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38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95，022，527.5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7，013，516.5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97[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0年度第1次分红		

[1]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1.97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1年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1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1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1年1月2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1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1年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的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11年1月20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稳定价值债券		
基金主代码	05000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9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0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0年度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稳定价值债券A		博时稳定价值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50106（前端）、051106（后端）		050006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51	1.13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5，993，090.19	43，240，141.1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3，595，854.12	25，944，084.67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72[1]		0.72[2]

[1]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72元

[2]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72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1年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1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1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1年1月2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1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1年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的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11年1月20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LOF）		
基金主代码	16050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1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0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82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75，828，851.8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25，497，311.1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83[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0年度的第1次分红		

[1]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83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1年1月21日（场内）	2011年1月20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1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1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1年1月2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1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次收益分配情况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只能是现金分红。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的基金份额分红方式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分红再投资方式，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分红再投资部分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1年1月20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的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11年1月20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关于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和对直销网上个人投资者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互联网（含移动互联网）投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基金"），本公司决定于2011年1月17日起开通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基金（基金代码：050018）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并对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通过博时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含手机交易系统）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实行优惠费率。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直销定期投资业务

直销定期投资业务包括定期定投业务和定期转换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投业务适用投资者为使用中国建设银行卡、中国农业银行卡、中国工商银行卡、浦发银行卡、招商银行卡、民生银行卡、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不含深圳地区）银行卡、天天盈账户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博时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上述投资者在签署委托扣款协议后，即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基金的定期定投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定期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为开立有本公司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二、关于优惠费率和适用业务范围

1、对直销网上个人投资者的优惠费率以本公司2010年3月15日公告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直销网上交易优惠费率的公告》为准。

2、对直销网上个人投资者通过汇款支付方式办理博时行业轮动股票基金申购业务的优惠费率则以本公司2010年5月10日公告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网上个人投资者汇款申购基金费率优惠的公告》为准。

3、本公司今后若对网上交易的业务范围和优惠费率进行调整，将及时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定期投资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2、开通网上交易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3、通过汇款支付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个人投资者汇款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本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免长途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本公司"或"凯恩股份"）于2011年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1年1月21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1月21日（星期五）下午2：00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1年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1年1月20日下午3：00至2011年1月2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2011年1月17日（星期一）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遂昌县凯恩路1008号）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1月17日（星期一）。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八）提示公告

公司将于2011年1月17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发行方式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6）锁定期安排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用途

（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10）决议有效期限

4、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5、审议《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登记时间为2011年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登记手续

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2011年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到本公司董秘办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凭单位证明、本人身份证、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凭法人股东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省遂昌县凯恩路1008号

邮编：323300

传真号码：0578-8123717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方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数量
362012	凯恩投票	买入	对应议案序号	对应表决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证券代码362012；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3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3.00元代表对议案3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3.01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①，3.02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总议案	议案1-6	100.00